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00,842,223股，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为11.56%。上述股份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100,842,22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1.56%。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7月10日（星期一）。
- 3、本次解除限售后，相关股东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公司股本和股票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960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7,865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0,515万股。

2010年4月21日，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9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52,575,000股。公司总股本由10,515万股变更为15,772.5万股。

2011年4月8日，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78,862,500股。公司总股本由15,772.5万股变更为23,658.75万股。

2012年7月2日，公司向自然人张敏、陈勇、朱卫、潘凤岩、施劲松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的新增24,279,833股股份，公司总股本由23,658.75万股

变更为 26,086.7333 万股。

2013 年 8 月 22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 235 万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 65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 233 万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 64 人，公司总股本从 260,867,333 股变更为 263,197,333 股。

201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汇金科技资产办理完相关股份上市手续，公司股本增加了 30,095,915 股，公司总股本由 263,197,333 股变更为 293,293,248 股。

2015 年 2 月 3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杨杰、刘小兵、田亮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 5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 5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93,293,248 股变更为 293,243,248 股。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62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的起止日期为 2014 年 12 月 05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9 日止，可行权数量共计 69 万股，截至 2015 年 3 月 16 日，激励对象累计共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68.175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293,243,248 股变更为 293,924,998 股。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62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的起止日期为 2014 年 12 月 05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9 日止，可行权数量共计 69 万股，2015 年 3 月 17 日至 2015 年 5 月 26 日，激励对象累计共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825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93,924,998 股变更为 293,933,248 股。

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实施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293,933,2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300042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001704 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293,933,248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646,703,231 股，公司的总股本由

293,933,248 股增加至 646,703,231 股。

2015 年 8 月 10 日，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敏特昭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 股权及北京从兴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办理完相关股份上市手续，公司股本增加了 37,874,279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646,703,231 股变更为 684,577,510 股。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孟得力、王维、丁建英等 3 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 65,455 份股票期权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 65,455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65,455 股。

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康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江南信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办理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相关股份上市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 77,913,206 股。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9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的起止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14 日起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止，可行权数量共计 1,490,065 份。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份数已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增加 1,490,065 股。

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 100,842,223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 100,842,223 股，公司总股本为 864,757,549 股。

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议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 465 万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 41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总数 595 万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 64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从 864,757,549 股变更为 870,707,549 股。

2016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刘霏霞、刘罡昊、吕现朋 3 人因个人原因

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 41,803 份股票期权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 41,803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 41,803 股。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6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的起止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29 日止，可行权数量共计 1,944,951 份。2016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激励对象累计共行权 1,944,951 份，公司总股本增加 1,944,951 股。

截至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总股本为 872,610,697 股，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413,854,13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7.43%；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 458,756,558 股，占股份总数的 52.57%。

二、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以现金和发行股份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北京康邦科技有限公司及江南信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79 号《关于核准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王邦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79,6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 2016 年 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司向配套资金认购对象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共计 100,842,223 股，募集配套资金 1,795,999,991.63 元。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金鹰中植产投定增 9 号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华安-外贸信托 3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银领资产 9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银领资产 10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天津硅谷天堂资产管理计划、华安定增量化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海佑富胜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仁和清风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定增量化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安定增量化 3 号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深圳前

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前海金鹰定增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中国工商银行一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参与认购。具体情况详见 2016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情况报告书》。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7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本次向配套资金认购对象所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6 年 7 月 8 日上市，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一)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限售的股东所作承诺

1、股份锁定承诺

自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二)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股份锁定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目前，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一）。

(二)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00,842,223 股，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为 11.56%。上述股份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100,842,22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1.56%。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14 名。

(四)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
1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天津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475,577	13,475,577	13,475,577
2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银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84,446	1,684,446	1,684,446

3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上海银领资产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1,684,446	1,684,446	1,684,446
4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华安定增量化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122,965	1,122,965	1,122,965
5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海佑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673,778	673,778	673,778
6	华安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外贸 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 托计划	561,482	561,482	561,482
7	华安基金-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 托有限公司	449,186	449,186	449,186
8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华安定增量化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0,742	280,742	280,742
9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上海仁和智 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741	280,741	280,741
1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金鹰中植产 投定增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39,865,244	39,865,244	39,865,244
11	深圳前海金鹰资产-民生银行-前海 金鹰定增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213,363	20,213,363	20,213,363
1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8,886,595	8,886,595	8,886,595
1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6,664,946	6,664,946	6,664,946
14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8,712	4,998,712	4,998,712
合计		100,842,223	100,842,223	100,842,223

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解除限售的特定股东在减持时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且十二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百分之五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且受让方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受让的股份。

五、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限售流通股	413,854,139		100,842,223	313,011,916
1、高管锁定股	147,831,651			147,831,651
2、首发后限售股	260,072,488		100,842,223	159,230,265
3、股权激励限售股	5,950,000			5,950,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8,756,558	100,842,223		559,598,781
三、股份总数	872,610,697	100,842,223	100,842,223	872,610,697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份解禁后，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七、备查文件

1.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 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7日